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劉建巖 電話:04-37061074

電子信箱: e-2380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4746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 (A09030000E 1140047467 senddoc1 1 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主辦之「2025 NTT 學苑—青年營」活動資訊,請貴校協助公告並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114年5月12日歌劇 院藝教字第11400004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,報名請逕至活動通網站: https://npacntt.tw/n10p67ve。
- 三、本案相關事宜,請逕洽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臺中國家歌劇院 藝術教育部莊小姐,電話04-2451-5822, Email: mandy0622@npac-ntt.org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電2025/09:029文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第1頁,共1頁